

# 浙江拆教堂事件

梁燕城

浙江拆教堂的消息，起重機吊起教堂十字架，令全球教會震驚，我也甚感困惑。這些作為，看來是與近期中央宗教政策的開放方向背道而馳，究竟是中央政策突然向左轉，還是地方官員過度用權，侵擾宗教領域的舉動呢？

中國政府全面考慮改革宗教政策已有6年，2007年12月1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開集體學習會，題為「當代世界宗教和加強我國宗教工作」邀請社科院世界宗教研究所所長卓新平及中央民族大學牟鐘鑒等專家講課，談當代世界宗教和中國宗教工作。這是政府開始要了解宗教，特別是基督教，探討走出舊政策的新方向。

2008年中國的宗教方面智囊邀請四位香港教會領袖提有關家庭教會意見，顯示中國政府可能探討新政策放寬對家庭教會的限制，尋求其在三自教會之外合法化的新方法。

我在2008年後寫過五個建議書，解釋家庭教會的本質，並非

政治上的敵對，並解釋家庭教會如守望教會不肯登記，是基於信仰與神學的立場，及基督新教的特色是行政上各教會獨立，很難強制統一。政府若瞭解其原因，可以通過合理與靈活方式使其合法存在。此外，也提出加強三自教會的空間，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的意見。據知有部門將最重要一個建議書交中央參考。

6年來多次對話，得知中國宗教政策不斷走向開放，對基督教政策正在逐步寬鬆，包括對家庭教會將有新的獨立登記方式。期間左派曾激烈反擊這方向，幾經曲折，2013年在對外宗教會議中，有關官員公開確定視基督教為社會正能量的觀點，改變過去視為外國的侵略與滲透。新的宗教正能量觀點推動挖掘基督教的和諧理論，建設健康教會，團結各方做公益事業，使信徒以積極態度生活，保護生態，對內團結，擔當社會責任，對外加深交流。這是政策重大的新方向。

浙江拆教堂事件與我所知的政策方向，是不一致的，我在

5月寫了一意見書給中國政府幾個相關部門，提出海外華人的看法，指出這恐怕會摧毀近年建立的中國對宗教寬容形象，對中國在全球形象受到很大的傷害，對內也傷害信徒感情，影響宗教界與國家及社會的團結。

之後經一位有內地政治身份的香港人安排，與中央高層熟識宗教事務官員共同見面，反映浙江各地區拆教堂事件，見面時得到該官員如下回應：

1. 中央宗教政策不會變，也不可能變，中央會依法處理宗新事務。
2. 若強拆教堂事件這是中央要求，應在各地都如此，不可能只在浙江，故這是純地方的決定。
3. 地方官這行動可能因用地違法問題，若教會無違法，政府無權拆堂，若有違法，應該用協商方法，溫和地處理。
4. 由於我們的反映，得知香港與海外華人教會因此事困惑，將向有關方面瞭解及跟進。

這次與高層官員會面，明確知道政府近期對宗教寬和開放的路線仍繼續，拆教堂事件是地方的作為，不是來自中央。而且中央已明白所反映的觀點，相信將有處理。通常中國走向開放，是走兩步之後，總會有不同層面造成的反復，但始終仍是多走出新方向，終歸是在改進之中。

我整理之前向有關方面的反映意見，寫成向中央政府的公函，在6月19日正式傳給中央高層官員，到6月25日另一位中國政府信任的香港朋友也寫一全面建議書，配合海外多個相關報導，傳給中央。從全球視野指出這些行動破壞中國整體的形象，並傷害信徒群體的感情。終使所做的有法律依據，但傷害了中國本身的國際地位，後果遠為嚴重。

我們是盡了海外華人的責任，不知反映的果效如何，我相信中國政府是理性和謹慎的，對這類事件會有合理的處理。

終在8月6日傳聞中國最高領導人之一俞正聲主席的中央文件下達，停止拆十字架，後來向一些了解所朋友求証，回應是中央確有批示，不過內容與海外傳聞不太一樣，須謹慎，請我們繼續觀察可知。看來已有正式批示，中央不一定干預地方官依法的工作，但卻可以作出平衡，有可能逐漸減低及淡化這種破壞國際形象的工程，一切須繼續觀察。中國是一個大國，又有嚴重的地區差別，如果再出現類事情，我們海外華人也只能盡責任，秉持愛心和理性，向中央反映及提意見，建議減少負能量的作為。

**對這些事件，我在靈性深處感到十分平安，也有一些反省：**

1. 中國有關高層官員已明白表達開放政策未改變，拆教堂事件不是中央政策。近期得知在中國不同省市，有大型教會活動，均無受到干預。其他省也無拆教堂事件。
2. 各方意見已傳到中央，且之後有批示，詳細內容未知道，但應有平衡的方向。
3. 從信仰的人生反省上看，拆掉教會的建築，不能拆毀信徒屬靈的生命。信徒在此學習到靈魂的價值，建築物只是物質外殼，身體才是聖靈的殿。
4. 對中國教會來說，這些事件使中國基督徒在天國內更為合一，再不分三自教會與家庭教會，大家都在信仰中為這困境一起禱告。
5. 國內基督徒也有深度反省，明白各地搶建大教堂，可能都有點比較與炫耀之心，這都不符合信仰精神。失去了大建築物，或可使心靈更純真地追求天國的美善。
6. 中國三自或家庭教會，都須反省信仰生根與中國土地、民族與文化之路，使信仰與中國社會與文化共融，不受排斥。